

青海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压缩企业开办时间 20 条措施

(一) 全面开放企业名称库。持续将过期失效、注销满一年、吊销满三年且已注销企业的名称纳入企业名称库,有效释放企业名称资源。

(二) 实行企业名称自主申报制。除《企业名称禁限用规则》禁止使用的外,申请人以自主选择的企业名称与设立登记申请同时提交,登记机关一并审查。

(三) 下放企业名称登记管辖权。逐级将企业名称登记管辖权下放到企业登记机关,由市(州)、县(区)登记机关直接登记冠上级行政区划的企业名称

(四) 全面实行住所(经营场所)自主申报制。对不涉及工商登记前置审批事项或将城镇住宅改变为经营性用房的,由申请人自主申报企业住所(经营场所)。允许仅通过互联网从事经营的电子商务经营者将网络经营场所申请登记为个体工商户经营场所。

(五) 实行经营范围自主申报。按照非禁即入的原则,对市场准入负面清单以外的行业、领域、业务等,允许各类企业依法平等进入;对不在《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新兴行业目录内的,允许申请人参照省外做法自主申报经营范围。

(六) 整合市场主体登记申请文书。将“多证合一”涉企证照事项申请书、委托代理人证明整合到企业登记申请书中,进一步减少申请人填报的信息项目和提交材料份数。

(七) 实行自然人身份验证。自然人可以通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统一身份认证系统进行身份验证,实行“一次认证、全国共用”。

(八) 实行清税证明免提交。市场监管部门通过信息共享方式核对异议信息、获取清税信息。申请注销登记的,免于提交清税证明。

(九) 免费发放无介质电子营业执照。企业依法登记后,免费发放电子营业执照,由企业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投资人、负责人、经营者)通过手机等移动端应用程序领取、下载和使用。企业可以凭电子营业执照亮照经营、进行身份验证和电子签名。

(十) 推进登记注册“最多跑一次”。编制并公开全省统一的企业登记“最多跑一次”事项目录。通过帮办指导、网上初审等“照”前服务以及证照寄递等方式,为申请人提供线上线下多渠道提交申请、多途径领取营业执照服务,实现企业登记“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次”。

(十一) 实行“一窗受理”。按照“前台受理,后台审核,限时办结”的登记模式,将除

个体工商户以外的企业设立、变更、注销登记以及备案等集中到一个窗口受理，实现同事项无差别受理。

（十二）提供营业执照寄递服务。加强与邮政公司合作，自2019年6月1日起，营业执照和准予登记通知书等机关公文同城当日送达，跨市州3日内寄达。

（十三）推行银行网点帮办指导服务。自2019年6月1日起，申请人可以到就近银行网点咨询企业登记事宜，检查企业登记申请材料，通过银行网点免费提供的硬件和网络设备提交登记注册申请。

（十四）提供网上登记服务。启用涵盖全类型、全业务、全流程的全程电子化系统，申请人可以通过企业登记全程电子化系统选择网上登记方式或全程无纸电子化登记方式提交登记注册申请。

（十五）积极推进企业开办全程电子化。将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公安、商务、税务、海关等部门以及有关商业银行、邮政公司的申领发票、参保登记、印章刻制、银行开户、邮政快递等网上服务系统，整合集成到海北州市场监督管理局公众服务平台。

（十六）搭建企业注销网上服务专区。在海北州市场监督管理局公众服务平台上搭建企业注销服务专区，整合集成税务、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商务、海关等部门网上服务系统，实同步指引、“一网”服务。

（十七）免费提供网上信息公告。申请人可以通过公示系统免费发布营业执照遗失声明和注销公告。

（十八）允许在线办理清算组成员备案。企业可以通过公示系统在线办理清算组成员、清算组负责人备案，企业自行录入清算组相关信息并确认提交，即完成在线备案。

（十九）全面推行企业登记档案网上查询。建设全省统一的企业登记电子档案系统。2020年1月1日起，办事群众、司法机关、委托律师等可以通过海北州市场监督管理局公众服务平台查询企业登记档案。

（二十）开展压缩企业开办时间工作重点监测。建立压缩企业开办时间重点监测工作机制，对标世界银行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体系，每月对样本单位压缩企业开办时间情况进行监测和通报，推动全省营商环境得到进一步优化。

海北州市场监督管理局

青海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压缩企业开办时间 20 条措施 政策解读

一、制定出台《压缩企业开办时间 20 条措施》对我省优化营商环境有哪些实际意义？

一是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国务院部委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二是打造可预期营商环境的重要举措。三是提高政府管理水平的重要举措。

二、按照压缩企业开办时间到 5 个工作日以内的目标要求，每个企业开办环节的办理时间分别是多长？

《20 条措施》规定，从 5 月 1 日起，将企业登记时间压缩到 2 个工作日，印章刻制 1 个工作日，申领发票 2 个工作日。

三、在压缩企业开办环节上，将采取有哪些具体措施？

主动取消企业名称预先核准制度，推行无差别对待的“一窗受理”登记模式。同时，要求社保参保登记与企业设立登记同步办理，将企业开办环节由原来的名称核准、设立登记、印章刻制、发票申领 3 个环节。

四、在精简申请材料方面有哪些主要举措？

一是整合市场主体登记申请文书。将企业名称预先核准、“多证合一”涉企证照事项申请书、委托代理人证明整合到企业登记申请书中，进一步减少申请人填报的信息项目和提交材料份数。

二是实行自然人身份验证。自然人通过国家市场监管总局统一身份认证系统等平台完成身份验证后，实现“一次认证、全国共用”。

三是实行清税证明免提交。按照简易注销程序提交登记申请的，通过信息化手段核对异议信息；按照一般程序申请注销登记的，通过信息共享方式获取清税信息。

四是免费发放无介质电子营业执照。企业依法登记后，由企业法定代表人通过手机等移动端应用程序领取、下载和使用电子营业执照。企业可以凭电子营业执照亮照经营、进行身份验证和电子签名。

五、《20 条措施》针对企业登记流程做了哪些优化和简化？

一是推进登记注册“最多跑一次”。2019 年 7 月 1 日前，编制并公开企业登记“最多跑一次”事项全省统一目录，为申请人提供“最多跑一次”服务。

二是实行“一窗受理”。实行“前台受理，后台审核，限时办结”的登记模式，实现同一事项无差别受理。开辟自助服务区和帮办辅导区，为申请人提交登记申请前提供全方位便利化服务，确保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三是提供营业执照寄递服务。提供营业执照、准予登记通知书等机关公文寄递服务。同城于营业执照制发当日快递至申请人，跨市州 3 日内寄到，跨省一周内寄到。

六、取消企业名称预先核准后将哪有措施避免相同相似名称？

一是下放企业名称登记管辖权。授权各市(州)、县(区)登记机关登记冠“青海”行政区划企业名称，市(州)同步授权县(区)登记机关登记冠市、州行政区划企业名称。

二是实行企业名称自主申报制。申请人通过网上开放的企业名称库，自助查询选择符合规定的企业名称，对经营范围不涉及工商登记前置审批事项的，作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的承诺后，直接以查重通过的企业名称提交设立登记申请。

三是制定企业名称争议调处机制。登记机关在审查登记申请时，认为自主申报的企业名称不适宜的，不予登记注册。同时，按照“谁登记、谁负责”的要求，制定完善企业名称纠纷调处机制，及时有效调处企业名称纠纷。

七、怎样理解和把握住所(经营场所)和经营范围自主申报？

《20 条措施》规定，不涉及工商登记前置审批事项或将城镇住宅改变为经营性用房的，由申请人填报《海北州企业住所(经营场所)登记申报承诺书》，不再提交其他住所证明材料。允许仅通过互联网从事经营的电子商务经营者将网络经营场所申请登记为个体工商户经营场所。

在经营范围自主申报方面,按照非禁即入的原则,对市场准入负面清单以外的行业、领域、业务等,允许各类企业依法平等进入;对不在《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国家市场监管总局新兴行业目录内的,允许申请人借鉴省外做法,对省外已经登记的经营范围表述,由申请人自主申报。对涉及工商登记后置审批事项的,落实“先照后证”制度规定,先办理营业执照,后办理审批事项,同步将企业登记信息推送给同级审批部门,并告知申请人需要办理的行政审批事项和办理部门。

八、在“互联网+政务服务”方面,将提供哪些便利化、透明化、高效化的服务?

一是提供网上登记服务。申请人通过企业登记全程电子化系统选择网上登记方式的,登记窗口初审通过后,申请人打印申请材料并由有权签字人签署后到登记窗口提交,登记窗口当场受理、当场核准;选择全程无纸电子化登记方式的,登记窗口在收到网上申请的2个工作日内做出是否准予登记的决定。

二是积极推进企业开办全程电子化。整合设立登记、印章制作、申领发票、社保登记等企业开办事项和网上服务资源,自2019年6月1日起,申请人只需登录海北州市场监管局公众服务一个平台,即可全程办理印章刻制、银行开户、申领发票、营业执照寄递等企业开办事项。

三是搭建企业注销网上服务专区。在海北州市场监督管理局公众服务平台上搭建企业注销服务专区,整合集成税务、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商务、海关等部门网上服务系统。自2019年9月1日起,申请人可以一网获知相关部门企业注销业务流程、材料规范、办事地点以及办理进度、办理结果等信息,实现企业注销登记“信息共享、同步指引、一网服务”。

四是免费提供网上信息公告。申请人可以通过公示系统免费发布营业执照遗失公告和注销公告。企业申请注销登记时,不再提交报纸公告样张。

五是允许在线办理清算组成员备案。企业可以选择通过公示系统在线办理清算组备案,申请注销登记时,不再提交清算组成员备案通知书。

九、政银合作将会给企业提供哪些更加便利的合作成果?

政银合作将为办事群众和企业提供五个方面的便利:一是延伸商事登记自助区和帮办区,申请人可以使用银行网点提供的硬件设备,在网点工作人员的指导下,提交网上登记申请,并在条件成熟后,直接在银行网点打印领取纸质营业执照;二是拓宽商事制度改革政策宣传途径,充分利用商业银行门户网站、视频设备等自媒体,加强改革新政、释放红利等的宣传解读;三是加强对银行工作人员的培训,帮助其掌握市场主体开办的法律、行政法规以及政策规定,为申请人就近咨询企业开办政策规定提供便利,并支持银行网点代办登记注册;四是提供2个工作日内办结银行开户手续以及签订三方协议服务,为新开办企业资金流转、申领发票等提供便利;五是推动信息共享,充分发挥小微企业名录作用,鼓励商业银行通过小微企业名录查询核实相关企业信息,为企业申请贷款提供支持。

十、我省在企业登记档案查询方面提供了哪些便利?

针对办事群众、委托律师、司法机关,甚至企业本身、企业登记机关等对企业登记档案有大量查询需求的实际情况,《20条措施》提出了建设企业登记档案网上查询系统。各级企业登记机关将存量企业书式登记档案进行数字化处理后,与新登记企业的档案一并存入企业登记电子档案系统。有权查询人可以通过自助查询机、一体机等硬件设备上的海北州市场监督管理局公众服务平台查询企业登记档案。

十一、全省对于企业开办全程电子化有怎样的制度安排?

企业开办全程电子化就是将企业登记、印章刻制、发票申领、参保登记等企业开办事项,以及商务、海关、银行、邮政等部门的互联网信息系统,全部集中到全省统一的公众服务平台,实现登录一个平台,办结全部开办事宜。下一步,将按照“成熟一个、集成一个、运行一个”的原则要求,一是将印章刻制系统、社保参保登记系统等全部整合到海北州市场监管局公众服务平台。二是打通底层数据共享通道,做好信息实时对接,实现相同信息一次采集、共享共用,破除信息孤岛和数据烟囱。三是不断完善企业开办全程电子化信息系统功能,为申请人提供更加智能、便捷的准入和退出服务。在省市场监管局的统一管理下,各级企业登记机关以现有的网上信息系统为依托,不断优化企业开办全程电子化的功能。